

证券代码：300966

证券简称：共同药业

公告编号：2022-009

##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网站(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关于公司部分股东自愿作出最高减持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因工作人员疏忽，上述公告中的部分内容需予以更正，相关内容如下：

#### 一、关于公告文件名称的更正

**更正前：**《关于公司部分股东自愿作出最高减持承诺的公告》《关于公司部分股东自愿作出最高减持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更正后：**《关于部分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 二、关于最高减持承诺的更正

**更正前：**“1. 关于最高减持的承诺：

（1）股东卢方欣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97,25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579%）。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若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2）股东江南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56,25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223%）。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若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3) 股东高金生物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676,566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870%）。上述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若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4) 股东高龙健康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683,4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950%）。上述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若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5) 股东兴发高投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50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012%）。上述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若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6) 股东利昶投资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467,2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728%）。上述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若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7) 股东佳俊丽豪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451,044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391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若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8) 股东华海药业承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423,566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350%）。上述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若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

## 更正后：“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 股东卢方欣股份减持计划：

1、减持股东名称：卢方欣

2、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要

3、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4、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按照目前共同药业的总股本，预计所减持股份数量合计将不超过 297,250 股，即不超过共同药业总股本的 0.26%（若此期间共同药业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共同药业股份总数的 1%；按照大宗交易方式，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共同药业股份总数的 2%。

5、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

7、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 (2) 股东江南股份减持计划：

1、减持股东名称：江南

2、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要

3、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4、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按照目前共同药业的总股本，预计所减持股份数量合计将不超过 256,250 股，即不超过共同药业总股本的 0.22%（若此期间共同药业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

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共同药业股份总数的 1%。

5、减持期间：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

7、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3) 股东高金生物股份减持计划：**

1、减持股东名称：湖北高金生物科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减持原因：经营发展需要

3、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4、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按照目前共同药业的总股本，预计所减持股份数量合计将不超过 676,566 股，即不超过共同药业总股本的 0.59%（若此期间共同药业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共同药业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合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共同药业股份总数的 2%。

5、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

7、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4) 股东高龙健康股份减持计划：**

1、减持股东名称：湖北高投鑫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高龙健康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减持原因：经营发展需要

3、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4、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按照目前共同药业的总股本，预计所减持股份数量合计将不超过 683,400 股，即不超过共同药业总股本的 0.5950%（若此期间共同药业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共同药业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合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共同药业股份总数的 2%。

5、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

7、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5) 股东兴发高投股份减持计划：**

1、减持股东名称：宜昌悦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兴发高投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减持原因：企业经营资金需要

3、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4、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按照目前共同药业的总股本，预计所减持股份数量合计将不超过 1,500,000 股，即不超过共同药业总股本的 1.30%（若此期间共同药业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按照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共同药业股份总数的 1%；按照大宗交易方式，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共同药业股份总数的 2%。

5、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

6、减持价格区间：按照市场价格决定

7、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6) 股东利昶投资股份减持计划：**

1、减持股东名称：安徽利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减持原因：经营发展需要

3、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4、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按照目前共同药业的总股本，预计所减持股份数量合计将不超过 1,467,200 股，即不超过共同药业总股本的 1.27%（若此期间共同药业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共同药业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合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共同药业股份总数的 2%。

5、减持期间：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

7、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7) 股东佳俊丽豪股份减持计划：**

1、减持股东名称：深圳市佳俊丽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减持原因：公司资金需要

3、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4、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按照目前共同药业的总股本，预计所减持股份数量合计将不超过 451044 股，即不超过共同药业总股本的 0.39%（若此期间共同药业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按照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共同药业股份总数的 1%。

5、减持期间：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时间内

6、减持价格区间：按照市场价格决定

7、减持方式：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

#### **(8) 股东华海药业股份减持计划：**

1、减持股东名称：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减持原因：公司流动资金需要

3、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4、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按照目前共同药业的总股本，预计所减持股份数量合计将不超过 1,423,566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3%。（若此期间共同药业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共同药业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合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共同药业股份总数的 2%。

5、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

7、减持方式：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

以上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加强披露文件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

特此公告。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6日